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災害防救統計

資料表名：澎湖縣義勇消防人員傷亡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\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澎湖縣政府消防局火災調查科

\*編製單位：火災調查科

\*聯絡人：小隊長莊能賢

\*聯絡電話：06-9263346 #6868

\*傳真：06-9261192

\*電子信箱：a119083@mail.phfd.gov.tw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\*口頭：

☐ 記者會或說明會

\*書面：

☐ 新聞稿 ☒ 報表 ☐ 書刊，刊名：

\*電子媒體：

☐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☐ 磁片 ☐ 光碟片 ☐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\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消防單位編組內義勇消防人員遭遇傷、亡、殘、疾等情形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\*統計標準時間：上半年以1月1日至6月底、下半年以7月1日至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
\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 因公殉職：以在現場執行搶救災難、遭受暴力或意外以致死亡者為限。

(二) 因公死亡：以在執行職務或服行勤務中意外死亡者為限。

(三) 因公全殘：以在現場執行搶救災難、遭受暴力或意外以致

受傷，經醫院鑑定為全殘者為限。

(四) 因公半殘：以在現場執行搶救災難、遭受暴力或意外以致受傷，經醫院鑑定為半殘者為限。

(五) 因公受傷：因執行職務或服行勤務中受輕重傷者。

(六) 意外死亡：非因公殉職或因公死亡之意外事故死亡者為限

(七) 因病死亡：非因公殉職或因公死亡或意外死亡者稱之。

\*統計單位：人。

\*統計分類：以各級消防機關編組內義勇消防人員傷亡(因公殉職、因公死亡、因公全殘、因公半殘、因公受傷)、意外死亡、因病死亡等性質分類。

\*發布週期(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)：按每半年。

\*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：36 日

\*資料變革：資料表名增加「澎湖縣」3 字樣。

#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\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 8 月 5 日前公布當年度上半年、次年度 2 月 5 日前公布前年度下半年(若遇例假日順延)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，公布日期上載於澎湖縣政府消防局網站之「統計資料\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」。

\*同步發送單位：澎湖縣政府主計處。

#### 五、資料品質

\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實際人數彙編。

\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(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)：均採電腦連線作業，且有內政部消防署查核機制，資料正確無誤。

#### 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

#### 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